

申请书填写说明

- 一、请您使用黑色钢笔或黑色签字笔完整、规范填写《保险合同变更申请书》《保单贷款申请书》，连同其他申请材料递交至前海人寿客服柜面；
- 二、每一张申请书只能填写一个保险合同号码；
- 三、“保险合同号”、“申请日期”、“申请资格人”、“申请人姓名”、“申请类型”、“批单送达方式”、“申请事项”、申请资格人签名为必填项目；如您委托他人办理变更，请在第二页申请人声明中填写受托人的姓名；
- 四、保全变更项目的勾选：请您选择本次申请办理的保全变更项目，且在对应的方框中进行勾选；
- 五、保全变更信息的填写要求可参考保险合同变更申请书填写样本的相关内容；
- 六、批单递送方式的选择：目前柜面受理的保全变更申请，您可选择自领、代理人转送或E-mail送达三种方式，如您选择E-mail送达方式，请留存常用电子邮箱地址；
- 七、申请书签名：
 - 1、请您在对应的签名栏上进行签名，签名风格应与留存于公司的签名样本保持一致；
 - 2、如为代办，须由受托人在代办人签名栏签名，并留下证件号码及联系电话；如果受托人为代理人，则须指导其填写代理人代码；
- 八、变更申请书填写时如有涂改，请您于涂改处签名备注；单张申请书涂改处超过2处，请重新填写申请书。